

教育文化機關或團體結算申報

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書

查核機關：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查核年度：民國 106 年度

林 憲 然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地址：桃園市中央街 47 號 3 樓之 1
電話：(03) 336-7537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結算申報查核報告書

報告收受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報告副本收受者：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一〇六年度結算申報案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準則，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包括各項會計紀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竣事。

依據查核結果，本會計師認為後附之結算申報書，係依相關法令調整之結果謹檢表，送請書面審查。

林憲然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代理人：



登記證書字號：(80)台財稅登字第1250號

地址：桃園市中央街47號3樓之1

電話：(03) 336-7537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一 月 一 日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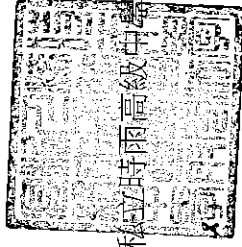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教育文化機關組織結算稅務簽證申報

委 任 書

茲委任林憲然會計師事務所林憲然會計師為本校一〇六年(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之代理人，約定條款如下：

- 一、委任範圍：辦理上開年度所得稅之簽證申報。
- 二、委任權限：依財政部公佈之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辦法，指定受任人為文件送達代收人，有為本案收件申報有關一切行為之權。
- 三、酬 金：另議。
- 四、委任人願提供上開時期全部帳冊憑證及有關資料送請受任人查核，並接受有關事項之徵詢。
- 五、委任人茲聲明本校所提供之平衡表、所列資產、負債及各項權益均屬實在，此外別無其他資產負債或股東權益，除收支餘絀表所列各項收入及支出外，別無其他收支。



委任人：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負責人：王馨儀

電話：(02)24962217

住址：新北市瑞芳區金瓜石銅山里 12 鄰祈堂路 217 號

受任人：林憲然會計師事務所 林憲然會計師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字號：台省會計師證字第 1250 號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計師證字第 1250 號

地址：桃園市成功里 3 鄰中央街 47 號 3 樓之 1

電話：(03)3367537



壹、前言

一、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設立於民國三十九年四月，由台北地方法院登記處核准，復於一〇七年四月由台灣基隆地方法院登記處核准，發給法人變更登記證書。

二、該校董事會組織章程第二條訂定該會以創辦財團法人台北縣私立時雨國民中學並謀其發展為目的，民國 101 年 12 月 27 日奉教育部部授教中（二）字第 1010524307 號函核定自 102 年 8 月 1 日改制，並自 102 學年度起招生。業經新北市政府 102 年 4 月 10 日北府教中字第 1021434917 號函核定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三、申報所屬年度：106 年度（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7 年 7 月 31 日）

四、設置帳簿情形：

1. 現金出納登記簿 1 冊
2. 總分類帳 3 冊
3. 明細分錄帳 3 冊
4. 固定資產明細分類帳 1 冊

五、內部會計作業之抽查：

依「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之規定，選擇 1 月份之資料核對，以判別其內部會計作業之真確性，結果尚稱滿意。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一) 收入：

1. 學雜費收入
2. 其他教學活動費收入
3. 補助及受贈收入
4. 財務收入
5. 其他收入
- 合 計

\$	102,588,213.00
	1,634,977.00
	16,476,207.00
	622,119.00
	23,507,906.00
\$	144,829,422.00

(二) 支出：

1. 董事會支出
2. 行政管理支出
3.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4. 獎助學金支出
5. 其他教學活動費支出
6. 其他支出
- 合 計

\$	2,531,068.00
	31,283,905.00
	93,592,746.00
	14,710,500.00
	2,265,766.00
	69,195.00
\$	144,453,180.00

(三) 本期餘絀數

\$	376,242.00
----	------------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平衡表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卅一日

流動資產	\$	31,670,840.00	流動負債	\$	20,612,351.00
現金		278,328.00	應付款項		842,520.00
銀行存款		30,541,206.00	預收款項		19,769,831.00
預付款項		851,306.00			
基金	\$	40,000,000.00	其他負債	\$	1,101,260.00
特種基金		40,000,000.00	存入保證金		1,101,260.00
固定資產	\$	268,290,350.00	負債合計	\$	21,713,611.00
土地		4,896,000.00	權益基金	\$	68,462,902.00
土地改良物		26,599,978.00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0,000,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03,410,325.0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8,462,902.00
機械設備		887,025.00	餘絀	\$	257,325,311.00
儀器設備		105,800.00	累積餘絀		256,949,069.00
圖書及博物		3,101,395.00	本期餘絀		376,242.00
其他設備		128,939,827.00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	325,788,213.00
租賃權益改良物		350,000.00			
其他資產	\$	7,540,634.00			
遞延費用		5,953,634.00			
存出保證金		1,587,000.00			
資產總計	\$	347,501,824.00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347,501,824.00

平衡表各科目查核說明

貳、資產科目之查核

一、現金

帳列金額：278,328.00 元

查核說明：經抽查與帳載相符。

二、銀行存款

帳列金額：30,541,206.00 元

查核說明：上列銀行存款經核帳載及向郵局發函詢證核對相符，明細如下：
瑞芳金瓜石郵局 70,541,206.00 元(內含特種基金定期存款
40,000,000.00 元)

三、預付款項

帳列金額：851,306.00 元

查核說明：係預付向台糖承租土地租金(107/8-108/1 月)851,306.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四、特種基金

帳列金額：40,000,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依教育部規定存入銀行專戶之基金，本科目貸方對應科目「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本年度未增加，總計為 40,000,000.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五、土地

帳列金額：4,896,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之土地成本 4,896,000.00 元，本期未增加，經核與帳載相符。

六、土地改良物

帳列金額：26,599,978.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擴建多功能運動場興建工程之款項，上期結轉 23,550,993 元，本期增加 3,048,985.00 元，期末餘額 26,599,978.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七、房屋建築及設備

帳列金額：103,410,325.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之房屋建築及設備 103,063,930.00 元，本期增加 346,395.00 元，期末餘額 103,410,325.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八、機械儀器及設備

帳列金額：992,825.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之機械儀器及設備，本期未增加，期末餘額 992,825.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九、圖書及博物

帳列金額：3,101,395.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 3,063,830.00 元，本期增加 37,565.00 元，期末餘額 3,101,395.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十、其他設備

帳列金額：128,939,827.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 127,389,136.00 元，本期增加 4,192,791.00 元，另轉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折舊及攤銷科目 1,255,714.00 元，轉列行政管理支出-折舊及攤銷科目 1,386,386.00 元，期末餘額 128,939,827.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十一、租賃權益改良物

帳列金額：350,000.00 元

查核說明：租賃權益改良物修復再利用工程監造技術之改良成本；本期增加 350,000.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十二、遞延費用

帳列金額：5,953,63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向台糖公司承租土地之權利金(期間為民國 91 年-132 年)之遞延費用，經核與帳載相符。

十三、存出保證金

帳列金額：1,587,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 2,497,000.00 元，本期減少 910,000.00 元，期末餘額 1,587,000.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參、負債科目之查核

一、應付款項

帳列金額：842,520.00 元

查核說明：係教育局補助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等，經核與帳載相符。

二、預收款項

帳列金額：19,769,831.00 元

查核說明：係預收國一新生雜費、高一新生學雜費、暑假學藝活動費、伙食費、107 年度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學校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資深優良教師獎勵金、勞保、公保自付部分勞、健保險費及教職員自提退撫儲金等，經核與帳載相符。

三、存入保證金

帳列金額：1,101,260.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 995,160.00 元，本期增加 106,100.00 元，期末餘額 1,101,260.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肆、權益基金及餘絀科目之查核

一、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帳列金額：40,000,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依教育部規定存入專戶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0,000,000.00 元，本期未增加，經核與帳載及銀行函證資料相符。

二、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帳列金額：28,462,902.00 元

查核說明：係上期結轉之基金 28,462,902.00 元，經核與帳載相符。

三、累積餘絀

帳列金額：256,949,069.00 元

查核說明：係歷年帳列累積餘絀，經抽核尚無不符。

四、本期餘絀

帳列金額：376,242.00 元

查核說明：係年底帳列餘絀數，經抽查相符，該收支科目查核情形，詳見本報告書以後各節。

伍、收入科目之查核

一、學雜費收入

帳列金額：102,588,213.00 元

申報金額：102,588,213.00 元

明細如下：

1. 學費收入

帳列金額：29,777,840.00 元

申報金額：29,777,840.00 元

查核說明：係學校依規定向高中部學生收取之學費(含轉出退費)及重補修學分費，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2. 雜費收入

帳列金額：72,478,500.00 元

申報金額：72,478,500.00 元

查核說明：係學校依規定向高中部、國中部學生收取之雜費(含轉入及轉出之收退費)，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3. 實習實驗費收入

帳列金額：331,873.00 元

申報金額：331,873.00 元

查核說明：係學校依規定向高中學生收取各類實習實驗費收入(含轉出退費)，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二、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帳列金額：1,634,977.00 元

申報金額：1,634,977.00 元

明細如下：

1. 電腦使用費收入

帳列金額：515,390.00 元

申報金額：515,390.00 元

查核說明：係依規定向高中部學生收取電腦使用費(含轉出退費)，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2. 美語活動費收入

帳列金額：1,119,587.00 元

申報金額：1,119,587.00 元

查核說明：係依規定向國中部學生收取美語活動費收入(含轉入及轉出收退費)，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帳列金額：16,476,207.00 元
申報金額：16,476,207.00 元

明細如下：

1. 補助收入

帳列金額：4,437,462.00 元
申報金額：4,437,462.00 元

查核說明：係依教育局獎勵及補助私立高級中學以下(經常門)(資本門)經費、教師授課節數、導師費及音樂比賽活動費、籃球聯賽乙級預賽、市定古蹟金礦山所長宿舍修復與再利用工程文化部核撥第一次款等收入，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2. 受贈收入

帳列金額：12,038,745.00 元
申報金額：12,038,745.00 元

查核說明：係接受本校董事、家長委員會及各界人士捐贈、畢業典禮獎金等收入，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四、財務收入

帳列金額：622,119.00 元
申報金額：622,119.00 元

明細如下：

1. 利息收入

帳列金額：622,119.00 元
申報金額：622,119.00 元

查核說明：查係郵局給付之利息收入，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五、其他收入

帳列金額：23,507,906.00 元
申報金額：23,507,906.00 元

明細如下：

1. 宿舍費收入

帳列金額：16,999,047.00 元
申報金額：16,999,047.00 元

查核說明：係本年度提供學生宿舍費收入，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2. 雜項收入

帳列金額：6,508,859.00 元
申報金額：6,508,859.00 元

查核說明：係由該校供應部、冷氣空調費、加強課程、晚自習管理、洗衣費等收入之年度餘絀及郵票佣金資源回收等收入轉入，經抽核與帳載及相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陸、支出費用科目之查核

一、董事會支出

帳列金額：2,531,068.00 元

申報金額：2,531,068.00 元

明細如下：

1. 人事費

帳列金額：1,972,170.00 元

申報金額：1,972,170.00 元

查核說明：經董事會員工之薪資及年終獎金、考績獎金、公保、健保費等支出，經抽核印領清冊及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2. 業務費

帳列金額：150,364.00 元

申報金額：150,36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董事會禮品、餐費、法人變更登記規費及廣告費等業務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3. 維護費

帳列金額：8,000.00 元

申報金額：8,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董事會辦公室設備為維護正常使用所支出等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4. 退休撫卹費

帳列金額：140,534.00 元

申報金額：140,53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提撥董事會員工退休撫卹金等基金款，經抽核與帳載及有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5. 出席及交通費

帳列金額：260,000.00 元

申報金額：260,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董事會議之交通費，經抽核與帳載及有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二、行政管理支出

帳列金額：31,283,905.00 元

申報金額：31,283,905.00 元

明細如下：

1. 人事費

帳列金額：21,705,495.00 元

申報金額：21,705,495.00 元

查核說明：係行政管理職員工之薪資及年終獎金、考績獎金、員工子女就學本校補助學雜費、員工保險費、健保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及提繳勞工退休金等支出，經抽核印領清冊及有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2. 業務費

帳列金額：6,215,770.00 元

申報金額：6,215,770.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行政管理電信費、郵資、水電費、文具印刷、油資、校地租金及權利金、校貨車強制險、牌照稅、燃料費、財稅務簽證費、自強活動等行政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3. 維護費

帳列金額：850,060.00 元

申報金額：850,060.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行政管理部門建築物設備及各項設備為維持正常使用所支出等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4. 退休撫卹費

帳列金額：1,126,194.00 元

申報金額：1,126,19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行政管理部門提撥員工退休撫卹儲金等基金款，經抽核與帳載及有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5. 折舊及攤銷

帳列金額：1,386,386.00 元

申報金額：1,386,386.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行政管理部門使用之固定資產不堪使用報廢時，均沖轉原取得成本「折舊及攤銷」科目項下以當期費用認列。

三、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帳列金額：93,592,746.00 元

申報金額：93,592,746.00 元

明細如下：

1. 人事費

帳列金額：76,823,507.00 元

申報金額：76,823,507.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教學研究及訓輔人員薪資、鐘點費、年終獎金、考績獎金、教師子女就學本校補助學雜費、教師稅後補助款、資深優良獎勵金、公健保費及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社團鐘點費等支出，經抽核有關憑證與帳載及印領清冊相符，擬予認列。

2. 業務費

帳列金額：10,898,166.00 元

申報金額：10,898,166.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教學研究及訓輔之教材用品、郵資、文具、影印機租金耗材、校地租金、校外各級學校校慶禮金、班際學業成績 PK 大賽獎勵金、畢業班學測獎勵金、柴油、打工費、保健室藥品、自強活動、清潔用品、體育用品、廣告費、畢業生禮品等之支出，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3. 維護費

帳列金額：1,240,155.00 元

申報金額：1,240,155.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教學研究及訓輔之各項設備為維護正常使用所支出等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4. 退休撫卹費

帳列金額：3,375,204.00 元

申報金額：3,375,20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教學研究及訓輔提撥員工退休撫恤儲金等基金款，經抽核與帳載及有關資料相符，擬予認列。

5. 折舊及攤銷

帳列金額：1,255,714.00 元

申報金額：1,255,714.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教學研究及訓輔使用之固定資產不堪使用報廢時，均沖轉原取得成本歸入「折舊及攤銷」科目項下以當期費用認列。

四、獎助學金支出

帳列金額：14,710,500.00 元

申報金額：14,710,500.00 元

明細如下：

1. 獎學金支出

帳列金額：13,872,500.00 元

申報金額：13,872,500.00 元

查核說明：係獎勵成績優良學生之獎學金，經抽核資料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2. 助學金支出

帳列金額：838,000.00 元

申報金額：838,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各界人士捐贈提供家境清寒、弱勢家庭學生獎助學金之支出，經抽核資料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五、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帳列金額：2,265,766.00 元

申報金額：2,265,766.00 元

明細如下：

1. 人事費

帳列金額：1,912,000.00 元

申報金額：1,912,000.00 元

查核說明：係外籍教師之薪資、年終獎金、考績獎金等支出，經抽核有關憑證與帳載及支領清冊相符，擬予認列。

2. 業務費

帳列金額：162,216.00 元

申報金額：162,216.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其他教學活動影印月租費耗材、自強活動等支出，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3. 維護費

帳列金額：97,862.00 元

申報金額：97,862.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其他教學用之財產為維持正常之使用所支出等費用，經抽核取有合法憑證，擬予認列。

4. 退休撫卹費

帳列金額：93,688.00 元

申報金額：93,688.00 元

查核說明：係該校提撥其他教學活動人員之退休撫卹費等支出，經抽核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六、其他支出

帳列金額：69,195.00 元

申報金額：69,195.00 元

明細如下：

1. 超額年金給付

帳列金額：69,195.00 元

申報金額：69,195.00 元

查核說明：係學校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給付教職員之超額年金支出，經抽核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列。

柒、本期餘絀

本期收入	\$144,829,422.00
減：本期支出	<u>144,453,180.00</u>
本期餘絀	<u>\$ 376,242.00</u>

捌、結論說明

- 一、該校帳列收入 144,829,422.00 元，帳列支出 144,453,180.00 元，每筆支出經抽核手續。
- 二、該校與其捐贈人、董監事間無業務上或財務上不正常之關係，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七項之規定。
- 三、支出部分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標準第二條第八項規定屬於創設目的有關之支出。
- 四、其財務收支，對於支付憑證之取得及保存有完整之會計記錄與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九項之規定相符。
- 五、綜合以上說明，該校收支均係依據有關規定執行，尚稱允當。

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構或團體查核事項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構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	檢查內容	是否符合免稅規定	
		是	否
(1)合於民法總則公益社團或財團之組織，或依其他關係法令，經向主管機關登記或立案。	▲核准設立日期:39年4月25日 ▲核准字號:(39)教一字第12551號 ▲地方法院核准日期:107年4月10日 ▲文號:登記簿第6冊24頁131號 ▲核准法院名稱:台灣基隆地方法院	✓	
(2)除為其創設目的而從事之各種活動所支付之必要費用外，不以任何方式對捐贈人或與捐贈人有關係之人給予變相盈餘分配。	▲抽查帳證結果學校開支均使用於教育事業，未發現有變相之盈餘分配。	✓	
(3)章程中明定該機關或團體於解散後，其賸餘財產應歸屬該機關或團體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政府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或團體。但依其設立之目的，或依其據以成立之關係法令，對解散後賸餘財產之歸屬已有規定者，得經財政部同意，不受前款規定之限制。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捐助章程」第31條中有明文規定。	✓	
(4)其無經營與其創設目的無關之業務者。	▲經查學校並無經營與創設目的無關之業務。	✓	
(5)其基金及各項收入，除零用金外，均存放於金融機構，或購買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庫券、可轉讓之銀行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銀行或票券金融公司保證發行之商業本票、上市、上櫃公司股票或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項目。但由營利事業捐助之基金，得部分投資該捐贈事業之股票，其比率由財政部定之。	▲學雜費收入係委託銀行代收。 ▲平時往來金融機構之名稱、帳號，請參考銀行存款科目查核說明。 ▲抽查結果，均已存放於金融機構。 ▲學校收入經抽查並無任何投資。	✓	

(6)其董監事中，主要捐贈人及各該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親屬擔任董監事，人數不超過全體董監事人數三分之一。主要捐贈人，係指原始捐贈人或捐贈總額達基金總額二分之一以上之個人或營利事業。	▲董事會屆次:第20屆 ▲董事人數:15人 ▲監察人數:1人 ▲董事長:王馨儀 ▲核准文號:新北府教技字第1061649215號 ▲任期期間:106/08/21-110/08/20	✓	
(7)與其捐贈人及董監事間無財務上不正常關係。	▲抽查帳載結果，法人與董事或捐贈人間並無財務上不正常關係。	✓	
(8)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不在此限。	▲本年經常收入:144,829,422.00 ▲本年經常支出:144,453,180.00 資本支出: 7,975,736.00 ▲支出合計:152,428,916.00 佔收入之:105.25%	✓	
(9)其財務收支應給與、取得及保存合法之憑證，有完備之會計紀錄，並經主管稽徵機關查核屬實。	▲學校設置帳冊8本，其財務收支，依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私立學校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會計紀錄並取得保管收支憑證。	✓	
查核結果	▲經本事務所根據有關法令並參酌財政部頒「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查核均與規定相符，應予免稅。	✓	

106年度 教育文化 公益慈善 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書

茲申報106年度機關或團體結算，檢附各項附件送請查核
此致

財政部台灣省區國稅局

採用特殊會計年度者(包含新設立及年度中變更會計年度)，
稽徵機關核准日期： 年 月 日 文號：

蓋 收 件 章 處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蓋章)	
扣號 單 號	39301807	稅務編號	342100000
單位地址 新台北區瑞祥里區	路 巷	(樓之)	
姓 名 王 馨 儀			
身分證 號	D 2 2 1 1 6	8	2 3 6
代表人或 管理人	新台北區瑞祥里區新堂街	(樓之)	
住 居 所	新台北區瑞祥里區新堂街	(樓之)	
電 話	(02) 24962217	傳真號碼	(02) 24962303
E-Mail			

※機關或團體於本封面簽章效力及於本申報書全部頁次

(請勿使用統一發票專用章簽章)

◎簽證會計師：林 芳 芳 (簽章)

身分證號碼：J1101894120 電話：(03)3367583 傳真號碼：(03)3367539

事務所扣繳統一編號：00178366

稅務代理人證書字號 (80) 台財稅登字第 150 號

頁次	使用者 請打勾	內 容
1-2	✓	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及應課稅(一)、(二) (請附核准登記文件及資產負債表)
3	✓	稅款及稅額計算表(專供無銷售貨物或勞務者使用)
4		稅款及稅額計算表(專供有銷售貨物或勞務者使用)
5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計算表
5-1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淨額明細表
		附屬作業組織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淨額明細表
6	✓	平衡表、餘絀處理分析表、營利事業所得稅直接劃撥退稅同章書
7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明細表

頁次	使用 請打勾	內 容
8		表一、銷售貨物或勞務-其他費用或損失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表二、銷售貨物或勞務-捐贈費用明細表
9	✓	表一、各類給付扣繳稅額申報金額明細表 表二、各類收益扣繳稅額、可扣稅額與申報金額明細表 表三、給付符合「外匯資產人士組織優惠之適用範圍」規定之費用明細表
10	✓	財產目錄
11	✓	附件黏貼圖及附件目錄表
12	✓	機關或團體結算處理及辦理申報(自行或委託)情形申報表暨委任書
13		交易符合所得稅法第4條之(第1項)所規定之房屋、土地之收入、成本、費用、損失明細表

本機關或團體已於 年度透過營利事業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繳稅系統(機關團體)上傳核准登記文件及章程影本等附件，且上傳年度迄今均未變更，免再提供。
附註：1. 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寫「營利事業所得稅證明事項表」(扣繳格式內容可至各地區國稅局網站下載)並檢附證明文件，併同申報書辦理申報。
2. 如負責人或代表人、管理人、主要捐贈人或董事監察人為僑外人士，各頁次身分證統一編號欄位請依據居留證之「統一證號」欄項資料填寫，若居留證無統一證號欄項或未領有居留證者，則填列西元出生年、月、日加英文姓名第一個字前二個字母。
3. 本申報書各頁次金額欄一律計算至元為止，角以下無條件捨去。
4. 請多採用網路辦理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及附件上傳，申報軟體請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網址http://tax.nat.gov.tw)下載使用。網路申報認證方式，由機關或團體以簡易電子認證辦理申報。
5. 如需查詢所得資料，請於提供查詢作業期間，持國家發展委員會核發留有統一編號資訊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透過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站自行或逕年委託代理人查詢。
6. 如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稅額書之繳款書：採用線上繳稅者，可至網路繳稅服務網站(網址https://www.etax.nat.gov.tw)點選「電子申報繳稅服務」列印印條碼之繳款書；採用線上繳稅者，可至網路繳稅服務網站(網址https://paytax.nat.gov.tw)查詢繳稅紀錄並列印查詢結果。
7. 新申請或變更存款帳號並投劃撥轉帳退稅者，請填寫本申報書第6頁「營利事業所得稅直接劃撥退稅同章書」。
8. 如有申報方面之問題，歡迎撥打免費服務電話0800-000321或向各地區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或服務處洽詢。

請查填是否符合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暨行政院發布之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

【(一)是 ☐ 否 ☒】屬農、漁會依法規定之農、漁會，其舉辦各項事業之所得，依「農會依農會法第4條第1項所定任務舉辦之事業免稅範圍」及「漁會依漁會法第4條第1項所定任務舉辦之事業免稅範圍」規定辦理，免填本頁及第2頁各項。
各選項。

(二)是 ☐ 否 ☒：由各級政府機關籌設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請檢附由各級政府機關籌設之證明文件影本供核，免填第7、9、10項。】

1. 是 ☒ 否 ☐：合於民法總則公益社團及財團之組織，或依其他關係法令，經向主管機關登記或立案。

2. 是 ☒ 否 ☐：除為其創設目的而從事之各種活動所支付之必要費用外，不以任何方式對捐贈人或與捐贈人有關係之人給予變相利益分配。

3. 是 ☒ 否 ☐：章程中明定本機關或團體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應歸屬本機關或團體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政府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或團體。(本欄填是者，免填第4項)

4. 是 ☒ 否 ☐：本機關或團體符合下列之一規定，可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 A 係職業工會，且章程已明定依工會法訂定。

☐ B 係商業同業公會，且章程已明定依商業團體法訂定。

☐ C 係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 D 係依私立學校法成立之私立學校。

☐ E 係依人民團體法成立並辦理法人登記之政黨，且依該法第46條之1第2項及民法第41條第2項規定處理解散後剩餘財產者。

☐ F 經財政部同意者 (核准日期及文號：)

5. 有 ☐ 無 ☒：有無經營與其創設目的無關之業務。

6. 是 ☒ 否 ☐：基金及各項收入，除專項金外，均存放於金融機構，或購買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庫券、可轉讓之銀行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銀行或票券金融公司保證發行之商業本票、上市、上櫃公司股票或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項目。

☐ A 非屬財團法人組織，或屬財團法人組織且無投資(不含受贈)上市(櫃)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情形。

☐ B 屬財團法人組織且有投資(不含受贈)上市(櫃)公司股票者，請填寫下列欄位：

平衡表之基金總額 01 0 元；投資股票之原始總成本金額 02 0 元，占基金總額比率 03 0 % (02÷01)；
投資原捐助事業股票金額 04 0 元，占基金總額比率 05 0 % (04÷01)

7. 未超過 ☒ 超過 ☐：董事會中主要捐贈人及各該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親屬擔任董事人數不超過全體董事人數三分之一。(非屬財團法人組織者，免填本項)

董事姓名	董事職稱	董事身分證統一編號	董事姓名	董事職稱	董事身分證統一編號
李俊豪	董事長	R 122456556	王智賢	董事	D 2211682236
謝金成	董事	P 220858589	劉正	董事	R 100082454
謝金成	董事	Q 120240264	劉正	董事	R 100082590
陳美	董事	R 220128033	劉正	董事	R 100064572
蔡日	董事	R 2202204576	劉正	董事	P 102682723
蔡日	董事	R 220065755	劉正	董事	R 100069362
			劉正	董事	R 100103832
			劉正	董事	D 221168245
			劉正	董事	R 220189129
			劉正	董事	R 120158959

附註：主要捐贈人，係指原始捐助人或捐贈總額達基金總額二分之一以上之個人或營利事業。而所稱原始捐助者，應以財團法人向法院設立登記之捐助章程所載之捐助人認定之。

8. 有 ☐ 無 ☒：與捐贈人及董事間有無業務上或財務上不正常關係。

9. 是 ☒ 否 ☐：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是否已達基金之每年利息及其他各項收入 60%。(本欄填是者，免填第10項)支出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 0 元 + 附屬作業組織之虧損 0 元
A 一般機關或團體：(包括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 0 元
+ 創設目的以外之所得 0 元 + 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 0 元
利得目的有關收入 0 元
(包括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
x100% = 0 %

B 私立學校：
「私立學校之支出」14445318元 + 「附屬機構之虧損」0元 x100% = 0%

「私立學校之收入」14445318元 + 「附屬機構之所得」0元

機關或團體名稱：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統一編號 39301807

10. 是 ☐ 否 ☐：本機關或團體因符合下列之一規定，可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A 結餘款在新臺幣 50 萬元以下。

☐B 結餘款超過新臺幣 50 萬元，但已編列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

本年度及其他年度結餘款留用情形表：

結餘款年度	報請主管機關同意使用期間(變更後)	截至上年度止實際執行數(年度)	本期實際執行數(年度)	截至本年度止實際執行數(年度)	尚未執行數(年度)	註
結餘款金額 (a)	(變更) 核准函後 (年度)	(變更) 實際執行數 (b)	實際執行數 (c)	實際執行數 (d = b + c)	尚未執行數 (e = a - d)	
年度 元	年 月 日 號					
年度 元	年 月 日 號					
年度 元	年 月 日 號					

☐ C 私立學校無附屬機構，不合前項規定，但已就結餘款大於各項收入 40% 部分於年度結束 1 個月內辦妥財產總額變更登記 (附證明文件)。

11. 是 ☒ 否 ☐：財務收支已給與、取得及保存合法之憑證，並有完備之會計紀錄。

12. 是 ☒ 無 ☐：財產總額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 1 億元以上機關或團體，有無委託經財政部核准為稅務代理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未達新臺幣 1 億元者免填)

登記財產總額 3431124450 元

申報收入總額 14484422 元

一 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淨額 0 元 + 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 0 元。

13. 是 ☐ 否 ☒：機關或團體本身或附屬作業組織是否有銷售貨物或勞務。

14. 是 ☐ 否 ☒：是否設有附屬作業組織 (填是者，請填下列資料並將附屬作業組織合併於機關或團體申報書申報)。

附屬作業組織名稱

統一編號

15. 是 ☐ 否 ☒：依私立學校法規定辦理之附屬機構，其本年度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是否已擬訂使用計畫，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洽商財政部同意 (核准日期及文號)。

16. 是 ☐ 否 ☒：前項附屬機構，其以前年度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是否已依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洽商財政部同意之使用計畫，於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 3 年內使用完竣。(請填使用明細表)

私立學校附屬機構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使用明細表：

所得年度	所得額	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洽商財政部同意使用期間	期初尚金	本期使用金額	期末尚金	未逾期未使用金額	註
年	元	自 號 至 號	元	元	元	元	
年	元	自 號 至 號	元	元	元	元	
年	元	自 號 至 號	元	元	元	元	

11 附
12 附
13 附
14 附
15 附
16 附

項	目	摘要	結算金額	自行依法調整金額	註
01	收入 (不含有前年度未列收入)	(請加總填列)	01		
1.	學雜費收入		144829422	144829422	
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02588212	102588212	
3.	補助及受贈收入		1634977	1634977	
4.	財務收入		16476207	16476207	
5.	其他收入		622119	622119	
6.			23507906	23507906	
7.					
05	支出 (不含有前年度未列支出)	(請加總填列)	05		
1.	董事會支出		144453180	144453180	
2.	行政管理支出		2531068	2531068	
3.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1283905	31283905	
4.	獎助學金支出		93592746	93592746	
5.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4710500	14710500	
6.	其他支出		2265766	2265766	
7.			69195	69195	
8.					
9.					
10.					
11.					
09	本期結數	(01-05)	5	376242	376242

課稅所得額計算表

1. ☒ 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3條規定，且無依該標準第3條規定應課稅所得稅之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本期免納所得稅。
2. ☐ 未符合前項免稅適用標準規定，本期應課稅所得稅：
- 17 課稅所得額 = 上表 09 元 - 15 依所得稅法第42條第2項規定不計入所得額課稅之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 元 = 17

18 課稅所得額 × 稅率 = 本年度應納稅額 (計算至元為止，角以下無條件捨去)	
(申報及計算稅額時請先閱第2頁背面申報須知)	18
(1) $\left[\frac{\text{元} \times \%}{12} \right] =$	
(2) 營業期間不滿1年者，換算全年所得課稅： $\left[\left(\frac{\text{元} \times \frac{12}{\text{月}} \right) \times \% \right] \times \frac{\text{月}}{12} =$	
33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免納之所得稅可扣抵稅額(附所得稅法第3條第2項規定之納稅憑證).....	33
21 本年度抵繳之扣繳稅額.....	21
22 本年度應自行向公庫補繳之稅額(附自繳稅額繳款書收據，18-33-21).....	22
23 本年度申請退還之稅額(21+22)-(18-33) < 0 以0計.....	23

揭露事項：本機關或團體本期費用及損失，因交易相對人應給與而未給與統一發票，致無法取得合法憑證，惟已誠實入帳，能提示送貨單、交易相關文件及支付款項資料者，計 元。

附註：一、本表各欄如不敷應用請按式自製附件使用。
二、取得所得稅法第42條第2項規定不計入所得額課稅之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含股票股利)，應於收入項目依法調整後金額欄內填列。
三、另附說明書說明本期所得稅之收入，及接受政府機關至置稅托收或收身心障礙者，所領之稅收及養育津貼等，應於其他收入欄內填列。

(未勾選樣附件方式填報者，請填報本表)

統一編號 39301807

機關或團體名稱：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平衡表

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

會計	項	目	金額	負債	債	計	項	金額	及	餘	額
現金	金		278,328	應付	項		項	842,520			
存款	項		30,541,206	收入	款		金	19,769,831			
特種	金		851,308	指定用途	項		金	1,101,260			
土地	金		40,000,000	未指定用途	項		金	40,000,000			
建物	金		4,896,000	累積	項		金	28,482,902			
機器	金		26,598,978	其他	項		金	256,948,069			
設備	金		103,410,325	資本	項		金	376,242			
其他	金		992,825								
資產	金		3,101,395								
負債	金		128,939,827								
總計	金		5,953,634								
資產總額	金		1,587,000	負債基金及餘額總額	金			347,501,824			
負債總額	金		347,501,824								

餘絀處理分析表

項	目	金額	備註	其他	事項	項
一、當年度【帳載】餘絀數額(附註一)		376,242				
二、加：(一)期初累計餘絀數額		30,218,824				
(二)預付款項		293,788				
(三)遞延費用		341,181				
(四)應付款項		842,520				
(五)預收款項		3,054,512				
(六)存入保證金		106,100				
(七)存出保證金		910,000				
(八)土地改良物		3,048,985				
(九)建築物		346,395				
(十)園藝及博飾		37,565				
(十一)其他設備		1,550,691				
(十二)租賃權益改良物		350,000				
三、減：(一)當年度【帳載】餘絀數額係第3頁或第4頁項目「09本期餘絀數」之帳載結算金額轉入，相關所得稅費用(利益)請列示於減(加)項。		30,819,534				
(二)其他						
四、期末累積餘絀數額						

營利事業所得稅直接劃撥退稅同意書

□本機關或團體已申請直接劃撥退稅者，免填本表。

同意本機關或團體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應退稅款轉帳存入本機關或團體下列存款帳戶內

銀行	分行	金融機構代號	郵局局名	郵局	支局
信用合作社	農漁會	分社(分會、分庫、辦事處)			
信用合作社	農漁會代號				
帳號					

※帳號請參照存摺(非金融卡號碼)
※帳號位數小於金融機構規定長度，不足部分，請於帳號前面補0
※總算申報期間內，新申請或變更存款帳號直接劃撥退稅者，請填寫本表(擇一填寫)

注意：申請並撥款機關適用營利事業所得稅直接劃撥退稅之機關或團體，自申請年度開始，如有經稽徵機關調查核定退還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會直撥轉帳存入上開指定帳戶。未申請直接劃撥退稅者，應另向各該區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或服務處索取「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使用\退稅\劃撥退稅(未申請金融機構)系統轉帳劃撥退稅作業之金融機構、不予受理」。

三、營利事業已使用直接劃撥退稅者，建議使用同一存款帳號。

四、營利事業申報截止日後，如欲異動或取消直接劃撥退稅資料者，除另行向各該區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或服務處索取「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使用\退稅\劃撥退稅(未申請金融機構)系統轉帳劃撥退稅作業之金融機構、不予受理」外，亦可持國家發展委員會發行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站(<http://www.etax.nat.gov.tw>)線上申請，無須以報章報章更正方式提出。

五、請附印有利稅退稅資料之存摺封面(內頁)或支票存摺存款帳戶之印號並與帳面核對。

分機	局所
機號	收件編號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無()	262669128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新北市瑞芳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撥之退休金額(E)	
自 106 年 02 月至 106 年 08 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給付中報時應按本欄數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15,649	10 %	\$0	\$15,649
應扣繳稅額(C1=A×B) Withholding Tax		應扣退稅額(C2)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權利金 Royalty: 53 其他利息 Income: 5B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股利或股息 Dividend: 54 - 54F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勞務工資退稅金條例規定自願提撥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給付總額，其金額應另填具(附)報。
第2欄：備查聯 交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無()	262669129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新北市瑞芳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撥之退休金額(E)	
自 106 年 02 月至 106 年 08 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給付中報時應按本欄數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15,649	10 %	\$0	\$15,649
應扣繳稅額(C1=A×B) Withholding Tax		應扣退稅額(C2)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權利金 Royalty: 53 其他利息 Income: 5B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股利或股息 Dividend: 54 - 54F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勞務工資退稅金條例規定自願提撥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給付總額，其金額應另填具(附)報。
第2欄：備查聯 交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無()	262669054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新北市瑞芳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撥之退休金額(E)	
自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08 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給付中報時應按本欄數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3,271	10 %	\$0	\$3,271
應扣繳稅額(C1=A×B) Withholding Tax		應扣退稅額(C2)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權利金 Royalty: 53 其他利息 Income: 5B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股利或股息 Dividend: 54 - 54F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勞務工資退稅金條例規定自願提撥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給付總額，其金額應另填具(附)報。
第2欄：備查聯 交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無()	262669015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新北市瑞芳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撥之退休金額(E)	
自 105 年 08 月至 106 年 08 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給付中報時應按本欄數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5,631	10 %	\$0	\$5,631
應扣繳稅額(C1=A×B) Withholding Tax		應扣退稅額(C2)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權利金 Royalty: 53 其他利息 Income: 5B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股利或股息 Dividend: 54 - 54F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5A

勞務工資退稅金條例規定自願提撥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給付總額，其金額應另填具(附)報。
第2欄：備查聯 交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金融機構電子申報專用)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95939499	F34	F206084195939499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項目 或外僑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V) 無()	定存 2-575***36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時雨高級中學獎學金管理委員會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次數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新北市瑞芳區銅山里新堂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5年03月至106年10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bov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6,894	10 %	0	6,894
存號 款明 帳知	2-575***36	2-575***75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權利金 Royalty: 53 金融業利息 Interest: 5A 其他利息 Interest: 5B 股利或盈餘 Dividend: 54, 54F 其他營利所得 Dividend: 54Y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A 薪資及講義稿費等 7 項 Professional: 9B 競技競賽及獎會中獎獎金 Prize & Reward: 9I 其他 Other Income: 92 退職所得 Severance & Retirement: 93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清全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金融機構電子申報專用)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95939499	F34	F206084095939499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項目 或外僑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V) 無()	定存 2-626***59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時雨高級中學設校基金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次數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新北市瑞芳區銅山里新堂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5年10月至106年10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bov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417,980	10 %	0	417,980
存號 款明 帳知	2-626***59	2-626***60	2-626***61
	2-626***63	2-626***64	2-626***62
	2-626***70	2-626***71	2-626***69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權利金 Royalty: 53 金融業利息 Interest: 5A 其他利息 Interest: 5B 股利或盈餘 Dividend: 54, 54F 其他營利所得 Dividend: 54Y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A 薪資及講義稿費等 7 項 Professional: 9B 競技競賽及獎會中獎獎金 Prize & Reward: 9I 其他 Other Income: 92 退職所得 Severance & Retirement: 93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清全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項目 或外僑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V) 無()	262669191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次數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銅山里新堂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0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2,884	10 %	\$0	\$2,884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權利金 Royalty: 53 金融業利息 Interest: 5A 其他利息 Interest: 5B 股利或盈餘 Dividend: 54, 54F 其他營利所得 Dividend: 54Y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A 薪資及講義稿費等 7 項 Professional: 9B 競技競賽及獎會中獎獎金 Prize & Reward: 9I 其他 Other Income: 92 退職所得 Severance & Retirement: 93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清全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項目 或外僑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V) 無()	262669192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次數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銅山里新堂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0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2,884	10 %	\$0	\$2,884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 Category of Income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 Salary: 50 權利金 Royalty: 53 金融業利息 Interest: 5A 其他利息 Interest: 5B 股利或盈餘 Dividend: 54, 54F 其他營利所得 Dividend: 54Y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A 薪資及講義稿費等 7 項 Professional: 9B 競技競賽及獎會中獎獎金 Prize & Reward: 9I 其他 Other Income: 92 退職所得 Severance & Retirement: 93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清全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就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無()	262669187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2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合計應扣(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所得應扣本國稅額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8486	10%	\$0	\$8,486
應扣應繳稅額(C1=A×B) 股利及盈餘提繳稅額(C2) Withholding Tax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Category of Income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Salary: 50 租賃Rental: 51 權利金Royalty: 53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專利專利利息Interest: 5A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股利及盈餘Dividend: 54 54F 執行業務Professional: 9A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法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應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具(註)欄。
第2欄：備查欄 及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就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無()	262669189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1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合計應扣(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所得應扣本國稅額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5,373	10%	\$0	\$5,373
應扣應繳稅額(C1=A×B) 股利及盈餘提繳稅額(C2) Withholding Tax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Category of Income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Salary: 50 租賃Rental: 51 權利金Royalty: 53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專利專利利息Interest: 5A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股利及盈餘Dividend: 54 54F 執行業務Professional: 9A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法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應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具(註)欄。
第2欄：備查欄 及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就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	***有()無()	262669189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2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合計應扣(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所得應扣本國稅額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8486	10%	\$0	\$8,486
應扣應繳稅額(C1=A×B) 股利及盈餘提繳稅額(C2) Withholding Tax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Category of Income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Salary: 50 租賃Rental: 51 權利金Royalty: 53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專利專利利息Interest: 5A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股利及盈餘Dividend: 54 54F 執行業務Professional: 9A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法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應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具(註)欄。
第2欄：備查欄 及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稽徵機關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95939499	F34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Taxpayer's ID No.	國內有無住所 Residency	所得人、就業別代號、其他所得給付 項目或外僑證照號碼 Passport No.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39301807	***有()無()	262669190	
所得人姓名 Name of Taxpayer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 是 ☐ 否		
22418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年度 Year of Payment	依勞退條例自願 提繳之退休金額(E)	
自106年09月至106年11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106	0	
合計應扣(A) Total Amount Paid 結算中所得應扣本國稅額 Th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扣繳率(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5,373	10%	\$0	\$5,373
應扣應繳稅額(C1=A×B) 股利及盈餘提繳稅額(C2) Withholding Tax Creditable Surtax			

扣繳單位	格式代號說明Category of Income
瑞芳金瓜石郵局	薪資Salary: 50 租賃Rental: 51 權利金Royalty: 53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專利專利利息Interest: 5A 其他利息Interest: 5B 股利及盈餘Dividend: 54 54F 執行業務Professional: 9A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2 其他所得Other Income: 94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光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法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或年金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應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具(註)欄。
第2欄：備查欄 及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95939499	稽徵機關	F34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39301807	國內有無住所	有()無()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類別	262669222	國家代碼	
所得人姓名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所得人遷入出境日期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是	否		
所得人地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自107年02月至107年04月	所得給付年度	107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0		
扣繳率(B)	10%	扣繳稅額(C=C1-C2)	\$0	給付淨額(D=A-C)	\$3,679		
扣繳稅額(C1=C2)	\$3,679	退稅額(C2)					
扣繳單位	瑞芳金瓜石郵局	請備編號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瓜石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條例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報(E)欄。
第1欄：存摺號。扣繳單位存摺。如為辦理扣繳更正事宜，本欄應由扣繳義務人填妥並簽名蓋章。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95939499	稽徵機關	F34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39301807	國內有無住所	有()無()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類別	262669186	國家代碼	
所得人姓名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所得人遷入出境日期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是	否		
所得人地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自106年09月至107年01月	所得給付年度	107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0		
扣繳率(B)	10%	扣繳稅額(C=C1-C2)	\$0	給付淨額(D=A-C)	\$11,140		
扣繳稅額(C1=C2)	\$11,140	退稅額(C2)					
扣繳單位	瑞芳金瓜石郵局	請備編號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瓜石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條例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報(E)欄。
第2欄：備查簿。受所得人保存備查。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95939499	稽徵機關	F34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39301807	國內有無住所	有()無()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類別	262669223	國家代碼	
所得人姓名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所得人遷入出境日期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是	否		
所得人地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自107年02月至107年05月	所得給付年度	107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0		
扣繳率(B)	10%	扣繳稅額(C=C1-C2)	\$0	給付淨額(D=A-C)	\$6,116		
扣繳稅額(C1=C2)	\$6,116	退稅額(C2)					
扣繳單位	瑞芳金瓜石郵局	請備編號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瓜石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條例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報(E)欄。
第1欄：存摺號。扣繳單位存摺。如為辦理扣繳更正事宜，本欄應由扣繳義務人填妥並簽名蓋章。
97.11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之房屋稅籍編號：
租賃房屋地址：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95939499	稽徵機關	F34	製單編號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5A
所得人統一編號(證)號	39301807	國內有無住所	有()無()	所得人、執業別代號、其他所得類別	262669185	國家代碼	
所得人姓名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本給付年度內所得人遷入出境日期	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183天?	是	否		
所得人地址	銅山里新寧路217號						
所得所屬年月	自106年09月至107年01月	所得給付年度	107	依勞退條例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E)	0		
扣繳率(B)	10%	扣繳稅額(C=C1-C2)	\$0	給付淨額(D=A-C)	\$11,140		
扣繳稅額(C1=C2)	\$11,140	退稅額(C2)					
扣繳單位	瑞芳金瓜石郵局	請備編號					
名稱	瑞芳金瓜石郵局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瓜山里金瓜石路51之1號						
扣繳義務人	胡濟全						

依勞退條例規定自願提繳之退休金額，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免計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餘應另行填報(E)欄。
第1欄：存摺號。扣繳單位存摺。如為辦理扣繳更正事宜，本欄應由扣繳義務人填妥並簽名蓋章。
97.11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専用)**

租賃房屋地址：

※依薪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願提撥之退休金或平本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允許入薪資所得總額，其金額應另行填寫於(B)欄。
第1欄：存摺號 扣繳單位存查。如需辦理扣繳更正事宜，本欄應由扣繳義務人併受正申請表送交稽徵機關。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專用)**

租賃房屋地址：

第1項：再獲得。如獲原任所，如辦理和違更三事宜，本府應由和違或傷人收受正中請交差支撥發開。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専用)**

租賃房屋地址：

第2項：僱主應 交所得人保存款費 Conv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97.11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電子申報専用)**

租賃房屋地址：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應退還之退金全數退還保險費，合計在每月工資6%範圍內，退還人員不得再行領取，退金額應予扣除應納稅款，第1項：原提撥和保費存款，如有溢額和保費事宜，本團體應由和保費收入中更正清償溢收部分款項。

一、方式填報：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定率、④年數、⑤產量、⑥工時、⑦其他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產 名 稱	所 在 地 址	數 量	單 位	取 得 時 間		價 格		預留殘值	取得原價減 預留殘值	折舊或折耗 方 法 (請填代號)	耐 用 年 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 舊 或 折 耗 額		未 折 減 額	備 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原表 規定	新表 規定	換算 後應 提列		本 期 提 列	截至本 期止累 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5年次學級	新北市陽明區 新寧路217號						4876000														
計	新北市陽明區 新寧路217號																				
5年次學級	"						23550992														
通車行內面線	"	1	式	106	09	25	84000														
通車通時	"	1	式	106	09	25	225900														
通車通時	"	1	式	106	09	25	145100														
通車西面線	"	1	式	07	01	24	196000														
通車通時	"	1	式	07	01	29	501900														
通車通時	"	1	式	07	01	31	507100														
通車通時	"	1	式	07	02	09	100000														
通車通時	"	1	式	07	02	31	429000														
-	-						-														

11 (第 10 頁)

「房屋之座號、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財產應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其合計。

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備註欄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方式申報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取得原價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前已 使用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本期數	折舊或折耗額 截至本期 止累計數	未折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擴建風雨球場 地基圍欄工程 風雨球場東邊 工程管線鋪設	新北市瑞芳區 新金路217號	1	式	107	05	25	112585										
合 計							112585										
物	新北市瑞芳區 新金路217號																
105年決算數							10208920										
員工宿舍門窗 修繕工程	"	1	式	106	08	14	10500										
修繕辦公室天花 板等裝修工程	"	1	式	106	09	21	310295										
修繕公室門窗	"	1	式	106	09	25	25620										
合 計							102410325										
設備	新北市瑞芳區 新金路217號																
105年決算數							972825										
合 計							887025										
物	新北市瑞芳區 新金路217號																
-	-						-										

、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供電腦建檔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式申報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財 產 目 錄

107年 7月31日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取得原價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前已 使用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折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本期 提列	截至本期 止累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105決算數							3063830									
圖書	新北市瑞芳區 新豐路217號	27	冊	106	09	01	15845									
圖書	"	5	冊	106	12	14	1596									
圖書	"	10	冊	106	12	25	2771									
圖書	"	50	冊	107	01	10	11400									
圖書	"	6	冊	107	01	16	1074									
圖書	"	7	冊	107	02	23	1046									
圖書	"	3	冊	107	04	25	1071									
圖書	"	7	冊	107	05	17	1682									
圖書	"	4	冊	107	06	25	1080									
合計							3101395									
備	新北市瑞芳區 新豐路217號															
105決算數							127287136									
-							-									

(第 10 頁) ~ 3

- 請將「房屋之建號、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 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 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 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 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 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供電腦建檔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方式申報

機關或團體名稱：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概免填列。
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請依填代號：
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取得原價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折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原表 規定	新表 規定	本期 提列	截至本 期止 累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熱水器	新北市瑞芳區 新豐路217號	1	台	106	08	14	5500									
	抽油煙機	"	1	台	106	08	14	5500									
	資訊中心0A設備	"	1	式	106	08	15	286000									
	教室冷氣機	"	2	台	106	08	15	84000									
	教室冷氣機	"	2	部	106	08	15	99500									
	資訊中心地板	"	1	式	106	08	15	100973									
	課桌椅	"	2	部	106	08	15	11600									
	資訊室電腦	"	1	部	106	08	17	19900									
	資訊室電腦	"	1	部	106	08	17	19900									
	台式冷氣機	"	2	部	106	08	14	70000									
	抽油煙機	"	1	台	106	08	14	20000									
	沙發椅	"	1	張	106	08	14	35500									
	桌子	"	2	張	106	08	14	8500									

(第 10 頁) - 4

- 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其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附(供電腦建檔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本目錄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採附件方式申報

☐填報本表

二、本財產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財產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 格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原表 規定	折舊或折耗 率 原表 規定	取得前已 使用年數	折舊或折耗 額 本期 數	未折減 額 餘	備 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①改良或修理 ②裝修費 ③重大檢查費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辦公椅子	新北市瑞芳區 新寧路219號	1	張	106	08	24	5200										
	櫃子	"	1	張	106	08	24	2200										
	冷氣機	"	2	台	106	08	24	84000										
	"	"	2	台	106	08	24	84000										
	"	"	1	台	106	08	21	42000										
	"	"	1	台	106	08	31	32800										
	搬運車	"	2	部	106	09	01	152800										
	投影機系統	"	1	式	106	09	01	180000										
	投影機系統	"	1	台	106	09	01	138900										
	冷氣機	"	5	部	106	07	01	119900										
	洗衣機	"	1	台	106	09	01	152500										
	投影機	"	1	台	106	09	11	22050										
	冷氣機	"	2	部	106	09	11	32000										
合 計	-	-	-	-	-	-	-	-										

備註：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本目錄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 ☐ 採附件方式申報
☐ 填報本表

二、本財產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 ☐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 產 目 錄

107年 7月31日

財產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址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預留殘值	取得原價減 預留殘值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折 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取得原價				原表 規定	新表 規定	換算 後應 提列		本 提 列	期 數	截至本 期止 累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隱密機報廢	新北市瑞芳區 新豐路219號	2	台	106	09	16 (-9500)															
	"	"	5	台	106	09	16 (-38050)															
	時雨大樓增設 空調工程	"	1	式	106	09	18 151672															
	冷氣機	"	1	部	106	09	20 42000															
	桌上型電腦	"	4	部	106	09	21 69200															
	液晶螢幕	"	3	座	106	09	21 9600															
	新北公室大門窗	"	1	式	106	09	25 172905															
	分離式冷氣機	"	1	部	106	09	25 93100															
	"	"	1	部	106	09	25 93100															
	冷氣機	"	2	部	106	10	02 59500															
	供應部冷氣機	"	1	部	106	10	02 450000															
	冷氣機報廢	"	11	部	106	10	06 (-311068)															
	輔字庫及 時雨大樓和室OA設備工程	"	1	式	106	10	06 409160															
合 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請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附件方式申報

報本表

財產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項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址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預留殘值	取得原價減 預留殘值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 折 減 額	備 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①改良或修理 ②裝修費 ③重大檢查費	原表 規定				新表 規定	換算 後應 提列	本期 提列		截至 本期 止累 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沙發椅	新北市瑞芳區 新港路217號	1	套	106	10	06	17,320																		
	實木講桌	"	5	張	106	10	13	27,500																		
	除濕機	"	6	台	106	10	13	34,200																		
	冷氣機	"	1	部	106	10	13	42,000																		
	搬運車	"	1	部	106	10	13	16,800																		
	電腦	"	1	部	106	10	25	25,000																		
	長線電風扇機	"	1	台	106	10	25	13,650																		
	冷氣機駁廢	"	1	台	106	10	27	(-37,636)																		
	除濕機駁廢	"	7	台	106	10	27	(-45,850)																		
	高壓電室 自動切斷開關	"	1	式	106	11	06	53,000																		
	校長辦公室連櫃	"	1	組	106	11	13	26,000																		
	除濕機	"	9	台	106	11	23	51,300																		
	顧問辦公室OA	"	1	式	106	11	23	200,000																		
計	—	—	—	—	—	—	—	—																		

附註：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附：副聯(供電腦建檔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錄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1. 附件方式申報

2. 報本表

本財產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產目錄

107年7月21日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產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址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預留殘值	取得原價減 預留殘值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折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①改良或修理 ②裝修費 ③重大檢查費	原表 規定				新表 規定	換算 後應 提列	本期 提列		截至本 期止累 計數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短焦投影機	新北市瑞芳區 新豐路217號	1	台	106	11	23	23,625																	
	宿舍冷氣機組	"	1	台	106	11	27	(-62800)																	
	會計室電腦組	"	1	台	106	11	29	(-27000)																	
	電腦教室電腦(組型)	"	28	台	106	12	07	340000																	
	供應部冷氣機組	"	1	部	106	12	11	(-300000)																	
	消毒機組	"	3	台	106	12	26	(-26700)																	
	攝影機組	"	7	台	106	12	26	(-55800)																	
	電腦螢幕組	"	27	台	107	01	02	(-33960)																	
	宿舍消毒機	"	3	台	107	01	04	17100																	
	宿舍冷氣機	"	1	台	107	01	04	7000																	
	投影機	"	3	台	107	01	08	67725																	
	宿舍冷氣機組	"	4	台	107	01	24	(-41900)																	
	排風扇組	"	2	台	107	01	24	(-4000)																	
合計																									

備註：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1.目錄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採附件方式申報

☐填報本表

2.本財產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採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

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產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格	取得原價	折舊或折耗 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取得 前已 使用 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本期 提列數	折舊或折耗額 截至本期 累計數	未折 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 購置年度與創 設目的有關活 動之支出(是 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非供銷售貨物 或勞務使用
	宿舍除濕機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4	台	107	02	28	2800										
	電視機報廢	"	1	台	107	03	09	(17,500)										
	數位攝影機	"	1	台	107	03	09	16800										
	電視機報廢	"	1	台	107	03	16	(17,500)										
	液晶顯示器	"	2	組	107	03	19	5900										
	液晶顯示器報廢	"	1	台	107	03	20	(3000)										
	電視機	"	2	台	107	03	31	25800										
	攝影機	"	2	台	107	04	25	47250										
	冷氣機報廢	"	1	台	107	05	08	(38,500)										
	冷氣機	"	1	台	107	05	08	42000										
	冷氣機報廢	"	1	台	107	05	09	(33,636)										
	圖書館冷氣機	"	1	台	107	05	25	42000										
	除濕機	"	1	台	107	05	25	5800										
合 計																		

備註：一、請將「房屋之建築、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得採下列任一方式填報：

件方式申報

本表

1. 逐目錄折舊或攤折方法，請擇一打✓：

全部採平均法，折舊或攤折方法欄免填列。

2. 不同方法提列折舊，折舊或攤折方法欄請依填代號

①平均、②定率、③年數、④產量、⑤工時、⑥其他

機關或團體名稱：**時雨學校財團法人
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

財 產 目 錄

107年7月31日

分類	財產名稱	所在地	數量	單位	取得時間		價 格		折舊或折耗方法 (請填代號)	耐用年數 原表規定 新表規定 換算後應提列	取得前已使用年數	折舊或折耗額		未折減額	備註	是否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是者請打「✓」)	財產使用情形(請打✓)																																																																																																																																																																																																																																																																																																																																																																																																																																																																																																																																																																																																																																																																																																																																																																																																																																																																																																																																																																																																																																																																																																																																																																																																																																																																																																																										
					年	月	日	取得原價				①改良或修理 ②裝修費 ③重大檢查費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折舊或折耗額																																																																																																																																																																																																																																																																																																																																																																																																																																																																																																																																																																																																																																																																																																																																																																																																																																																																																																																																																																																																																																																																																																																																																																																																																																																																																																																		

一、請將「房屋之建號、土地之地號、車輛年份及牌照號碼」填列於備註欄。

二、機關或團體購置固定資產，如同時用於創設目的有關活動及銷售貨物或勞務，該購置資產之支出，得選擇按年提列折舊，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中減除，或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自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中減除，一經選擇不得變更，且不得重複列報。選擇全額列為購置年度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者，請於該欄內打「✓」，並免填其右邊各欄。

三、各項財產請依平衡表資產分類（如：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等）填寫並合計。

四、固定資產之各項重大組成部分，得按不短於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單獨提列折舊。

五、機關或團體及其附屬作業組織取得已使用之財產，請填寫取得前已使用年數，中古屋另於備註欄加註建築物所有權狀所載之原始建築完成日。

六、改良或修理（係指原財產之改良或修理）、裝修費或重大檢查費屬於資本支出者，請與原財產並列，不加計在原財產價格內，如有前次重大檢查成本，應同時將其剩餘帳面金額除列，並以原財產未使用年數作為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或攤折。

(供電腦建檔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39301807

附件目錄表

名	稱點	收名	稱點	收
組織章程		✓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調節明細表	
主管機關核發登記證及法人登記證影本		✓	由各級政府機關籌設之證明文件影本_____紙	
機關或團體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同意函影本____份			基金及各項收入運用於經主管機關核准項目之證明文件_____紙	
私立學校附屬機構使用計畫經財政部同意函影本____份			會計師簽證申報審核報告書 (可免黏貼於上方附件黏貼處)	
結算稅額繳款書			印有帳號資料之存摺封面(內頁)或支票存款帳戶之網路銀行帳號畫面	
營利事業所得稅彙算事項表及證明文件				

(第 11 頁)

7. 新申請或變更存款帳號直接劃撥轉帳退稅者，請填寫本申報書第 6 頁「營利事業所得稅區提劃撥退稅同區憑」。
 8. 如有申報方面之問題，歡迎撥打免費服務電話 0800-000321 或向各地區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或服務處洽詢。

一、帳簿處理情形：

- ☒ 由本機關或團體職員擔任會計記帳，請填妥下列基本資料（免填委任書）
☐ 委任記帳，請填妥下列基本資料及委任書（委任書已附於結算申報書內，免填下列委任書）

職員或受委任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期間	有否辦理 扣繳申報
姓名 王瑜鈞	24962217	新北市瑞芳區新榮路 段巷弄之（樓之） 至	106年8月1日起 至709年7月31日止	有 否
電話 24962217	A 2 2 2 4 1 5 3 3 9			

委任書	
1 會計師（請填稅務代理人證號）：（ ）台財稅登字第 號	
2 記帳士：（ ）台財稅證字第 號； 加入公會名稱及其會員證號： 記帳士公會（請填公會全銜） 號	
3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國稅登字第 號； 加入公會名稱及其會員證號：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請填公會全銜） 號	
☐ 1. 受委任辦理上開期間之商業會計事務。 ☐ 2. 併同受委任辦理上開期間之商業會計事務及辦理106年度機關或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 ☐ 3. 其他事項：（請自行填列）	
委任內容及權限	
委任日期	年 月 日

受委任人：

二、辦理機關或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

- ☒ 由本機關或團體職員自行辦理申報
☐ 受委任辦理申報者與受委任記帳者為同一人（免填下列委任書，並請於上揭機關或團體委任記帳委任書之「委任內容及權限」欄位勾選 ☐ 2）
☐ 受委任辦理申報者與受委任記帳者非屬同一人，請填下列基本資料及委任書（委任書已附於結算申報書內，免填下列委任書）

受委任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有否辦理 扣繳申報
姓名 王瑜鈞	A 2 2 2 4 1 5 3 3 9	新北市瑞芳區新榮路 段巷弄之（樓之） 至	有 否
電話 24962217			

委任書	
1 會計師（請填稅務代理人證號）：（ ）台財稅登字第 號	
2 記帳士：（ ）台財稅證字第 號； 加入公會名稱及其會員證號： 記帳士公會（請填公會全銜） 號	
3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國稅登字第 號； 加入公會名稱及其會員證號：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請填公會全銜） 號	
☐ 1. 受委任辦理106年度機關或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 ☐ 2. 其他事項：（請自行填列）	
委任內容及權限	
委任日期	年 月 日

受委任人：

委任機關或團體名稱：

統一編號：

單位地址：

負責人、代表人或管理人：

第1聯 副聯（供電腦使用）

（第12頁）